

城东区人民政府 关于城东区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汇报稿)

——2022 年 12 月 29 日在城东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上
城东区人民政府

区人大常委会:

根据会议安排，现就城东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起草情况

为认真总结 2021 年全区财政收支决算情况，根据市财政局批复结果，我区于今年 9 月起着手起草《财政决算报告》，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时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市财政工作会议以及中央省市区委全会精神，最终形成了《财政决算报告》，形成汇报稿，现提交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

二、关于《财政决算报告》主要内容

《财政决算报告》分为三个部分，即 2021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2021 年财政政策落实情况；今后工作思路。

第一部分为 2021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财

力 212501 万元，同比下降 6.67%。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288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465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386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收入 7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500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195230 万元，同比下降 14.22%。其中：当年支出 155764 万元，上解支出 28935 万元，调出专项债务付息 298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550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结转结余 17271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4490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7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435 万元，调入债务付息收入 29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726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3652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4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结转结余 764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628 万元，当年支出 539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结转结余 89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全区社会保险基金上年结转结余 21412 万元，当年收入 6835 万元，当年支出 3492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24755 万元。

（五）2021 年政府债务情况。2021 年末，全区政府债务限额 9450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9006 万元、专项债务 85500 万元，当年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500 万元。全区债务指标控制在预

警线以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债务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六）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使用情况。2021 年省市财政累计补助城东区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 18756 万元，作为财力补助基数，全部安排用于保障基本支出和改善民生方面。

第二部分为 2021 年财政政策落实情况。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聚焦“稳运行”，抓好组织收入，促进财政平稳运行；**二是**聚焦“惠民生”，增进民生福祉，财政民生保障有力；**三是**聚焦“保稳定”，坚持“稳定为上，财政职能精准发力”；**四是**聚焦“提绩效”，注重提质增效，财政监管全面精细；**五是**聚焦“防风险”，树立底线思维，有效防控财政风险；**六是**聚焦“强活力”，深化预算管理，财政改革全速推进

第三部分为今后工作思路。着力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进一步增强对政府重大政策的财政保障能力；**二是**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深入推进财政管理制度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水平；**三是**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创新引领，助推实施高质量发展；**四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稳步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

以上汇报，请予审议。

附件：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附件

城东区人民政府 关于城东区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12 月 29 日在城东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上
城东区人民政府

区人大常委会：

根据会议安排，现就城东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之年。一年来，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我们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巩固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财政收支运行平稳，为建设美丽繁荣东大门提供有力的财力支撑。

一、2021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根据市财政局批复，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 212501 万元，同比下降 6.67%。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2883 万元，同比下降 16.49%，完成年度预算的 79.53%；上级补助收入 124658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2765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297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403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386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收入 7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500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195230 万元，同比下降 14.22%。其中：当年支出 155764 万元，上解支出 28935 万元，调出专项债务付息 298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550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结转结余 17271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有关情况说明。一是关于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短收的情况。预算收入减少主要受新增减税降费政策、清理以往年度的多缴税金、所得税汇算清缴等影响，加之我区税收收入主要来源于第三产业，传统服务行业受疫情影响严重，区域经济增长乏力，区级自有财力严重不足，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2883 万元，较年初预算 91642 万元短收 18759 万元。二是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的情况。预算支出减少方面主要受部分年初预算项目进度缓慢、季节性条件约束等影响。预算支出增加方面主要受保障增资、社保调标、做实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刚性支出以及上级专项补助和地方政府债券等资金增加

影响。三是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安排情况。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1500 万元安排用于 2020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四是结余结转资金 17271 万元均为 2021 年上级专项资金，主要有中央大气防治资金 2675.9 万元、基建支出 1752.36 万元、民族团结进步提质增效资金 1400 万元、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3642.63 万元等。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4490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7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435 万元，调入专项债务付息 29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726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3652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4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结转结余 764 万元。特别说明的是，年末结转结余 764 万元均为 2021 年上级专项结转资金，主要为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 266.39 万元、2021 年居民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资金 452 万元等。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628 万元，当年支出 539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结转结余 89 万元。特别说明的是，结余结转资金 89 万元为 2021 年上级专项结转，主要是市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资金。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上年结转结余 21412 万元,当年收入 6835 万元,当年支出 3492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24755 万元。

(五) 2021 年政府债务情况

2021 年末,全区政府债务限额 9450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9006 万元、专项债务 85500 万元,当年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500 万元,债务余额 96006 万元(一般债务 10506 万元,专项债务 85500 万元)。全区债务指标控制在预警线以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债务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全区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326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86 万元,专项债务 2981 万元。

2021 年末,新增一般债券形成有效支出 1500 万元,执行率 100%。

(六) 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2021 年省财政厅累计下达城东区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 18756 万元,当年新增 265 万元,已全部安排用于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教育、农林水、社会保障、医疗卫生、住房保障、节能环保等领域。

二、2021 年财政政策落实情况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严峻形势和财政收入短收的双重压力,全区上下奋力攻坚克难,强化统筹调度,千方百计组织收入、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及基本民生等重点领域经费保障、继续强化财

源建设、全力向上争取专项资金、稳妥防范债务风险、扎实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各项工作有序有力推进，保障了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和民生持续改善。

（一）聚焦“稳运行”，抓好组织收入，促进财政平稳运行。

一是强化地方征管。密切关注经济运行、减税降费、财税政策调整等新情况新问题，做好宏观经济形势分析，加强涉税信息共享，堵塞非税征收漏洞，强化收入源头管控，努力配置壮大税源。有效盘活资金资产，统筹用于亟需领域和薄弱环节，切实提升财政保障能力。2021 年全区闲置资源资产处置收入 1440 万元。**二是积极争引增量。**精准把握政策导向，主动搞好项目对接，围绕生态环境保护、水污染防治、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重点领域，全力争取上级政策资金，2021 年共争取上级专项资金 70255 万元。**三是大力盘活存量。**加强财政资金动态监控，建立“定期清理、限期使用、超期收回”长效机制，通过对结转结余资金、实有账户资金清理，共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71435 万元，清理回收的资金主要用于为民办实事、城市建设等重点项目，进一步弥补公共预算财力缺口，不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二）聚焦“惠民生”，增进民生福祉，财政民生保障有力。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着力保障“三保”和重点民生项目资金需求。全区民生支出 13376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5.88%，用“真金白银”、真招实效托举起群众“稳稳的幸福”。

一是医疗保障建设扎实推进。卫生健康投入 14241 万元，支持深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落实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政策，不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健全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体系，构筑医疗体系“硬支撑”，持续推动辖区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机资源均衡发展。全面安排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1532 万元，全力支持新冠疫苗免费接种、核酸检测工作、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确保全区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稳妥有序推进。

二是公共服务体系高效供给。支持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投入 2321 万元，足额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金，完善养老服务补贴制度，参保覆盖面稳步拓宽；加大重点群体支付倾斜力度，投入 4331 万元，提升社会救助和社会保障水平，推进精准救助，兜住困难群众基本民生保障底线；强化企业稳岗，投入 6146 万元，落实创业补贴政策，促进人才发展，扩大就业需求。

三是教育综合改革提速前进。累计支出 30629 万元，全面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加大对教育发展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持续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改善区域办学条件，保证教育经费支出“两个只增不减”，积极推进基础教育均衡优质发展。

四是文体旅事业迸发合力。全年投入 1494 万元，扩大高品质文化供给，助力文化全面建设，营造全民健身浓厚氛围，支持旅游宣传品牌升级创建，助力旅游业产业

高质量发展。五是区域社会治理务实有力。全年积极筹措建设资金 14792 万元，用以城区管网及道路改造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基础设施维护等，完善全覆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更高水平的“幸福东区”。

（三）聚焦“保稳定”，坚持稳定为上，财政职能精准发力。

一是**减税降费再稳固**。贯彻落实好国家出台的制度性、结构性、阶段性减税降费政策，主动让利企业，为企业生产降成本，为达产增效添底气，全年累计减税降费 14815 万元。坚持新发展理念，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争取 3493 万元中小微企业纾困专项资金，支持企业转型升级和科技创新，聚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二是**营商环境再优化**。稳步推进非税收入电子票据管理改革，依托电子化管理信息平台，实现“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目标。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为依托，逐步完善了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服务功能，进一步优化了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构建了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体系。三是**金融支持再“加码”**。畅通政银企协调沟通渠道，坚持分类帮扶，健全常态化政银企沟通机制，充分激发市场活力，全力当好企业融资的服务员，逐步开展线上“对口融资”，依托“西宁市普惠金融服务”平台累计注册百余家企业，有力解决了农民种养殖专业合作社和村集体经济合作社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提升了金融服务水平，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

发展。

（四）聚焦“提绩效”，注重提质增效，财政监管全面精细。

一是绩效管理水平显著提高。完善“以提升财政资金绩效为主线，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以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聚焦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加快构建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规范预算绩效管理的组织架构，夯实事前、事中绩效管理坚实基础，委托第三方对15个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形成强化管理、重视质量、提高效益的财政管理合力。**二是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整合压减会议、培训等公务活动开支，严格控制政府性楼堂馆所建设和办公业务用房维修改造、信息化项目立项审批、新增资产配置等，规范完善财政调整调剂事项。**三是严肃财经纪律有效落实。**始终把严肃财经纪律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重要讲话精神的政治要件，增强执行财经纪律和制度的刚性，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严肃财经纪律专项检查、清理规范公务员津贴补贴专项检查，不断强化制约监督、落实问题整改，财政风险有效降低，财经秩序明显好转。

（五）聚焦“防风险”，树立底线思维，有效防控财政风险。

一是完善债务管理制度。成立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工作领导小组，印发《西宁市城东区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实施方案》，严明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全力做好我区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工

作，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二是**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筑牢财政风险“防控网”，持续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压实化债主体责任，将还本付息及时纳入预算管理，规范约束举债行为，确保全区债务风险等级始终保持合理区间。三是**增强财政保障能力**。探索建立重大政策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机制，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能力，完善预算约束机制，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效率和均等化水平，切实防范基层财政运行风险。

（六）聚焦“强活力”，深化预算管理，财政改革全速推进。

一是**推进预算管理建设**。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夯实“制度+技术”的管理机制，探索财政大数据应用，全力推动预算管理一体化向纵深推进。二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实行零基预算，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坚持“资金跟着政策走”，继续压减一般性、非重点、非刚性支出，从严执行部门预算。三是**优化政府采购服务**。强化采购预算约束、规范采购范围、提升政府采购信息公开透明度等有利措施，完善政府购买公共服务规范化运作机制，拓宽采购服务领域，满足主体履职需要。

三、今后工作思路

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落实预算法有关规定，结合区人大提出的意见建议，采取有力措施加以

解决。同时，坚持整改具体问题与完善管理体系相结合、完善规章制度与健全落实机制相结合、强化监督指导与实施有效激励相结合，举一反三，标本兼治，不断提高财政预算管理科学化水平。

（一）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进一步增强对政府重大政策的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强化税源培植，加大招商引资支持力度。强化税收征管，突出“加强税源监控”和“提高收入质量”两个重点，增强对市场变动的分析能力，及时掌握全区重点企业的税源变化情况，做到依法征收、依率征收。二是实施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严格贯彻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要求，大力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三是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深入推进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涵养税源，推动实体经济做大做强。四是用好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加强项目谋划和储备，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绩效。五是强化财政金融政策协同发力，支持和鼓励企业投资，充分发挥政府引导撬动作用。

（二）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深入推进财政管理制度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水平。一是完善综合预算、零基预算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建立健全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强化标准应用。二是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健全以结果为导向配置公共资源的绩效管理机制，强化评价结果运用。三是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稳妥化解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三）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创新引领，助推实施高质量发展。一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稳住经济大盘一揽子政策措施，为中小企业稳企稳岗、纾困解难、政府采购及税收等方面，扩大支持范围，加大优惠力度，真正做到为辖区中小微企业“减负”。二是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搭建“虚拟公物仓”，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共享共用，提高国有资产的使用效益。做好财政资金保值增值，争取财政资金收益最大化。三是支持推进财政金融融合发展，有效发挥财政金融联动作用，持续完善金融服务，为“保增长、稳就业、促发展”注入“活水”，争做助力推动经济回归正轨的金融生力军。

（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稳步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一是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足额保障、不留缺口，切实保障工资按时发放、机构运转和基本民生支出，杜绝发生拖欠工资等“三保”不落实、落实不到位问题。二是认真落实民生保障政策，完善重点领域保障机制。在稳重点群体就业、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助推乡村振兴、加强社会保障工作、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持续提高城市治理水平，改善人居环境等方面，确保财政资金投入力度和及时拨付。三是以兜牢“三保”底线、以保障重点支出为原则，合理编制2023年预算，指导单位开展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库的录入，做好2023年预算编制工作。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青海重要讲话精神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自觉接受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担当作为，求真务实，为建设美丽幸福大西宁东区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